



DHA GROUP
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DAHE MEDIA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號碼：8243)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較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具更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更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且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發行人的資料。發行人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深信及深悉，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審計全年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454,801	429,741
銷售成本		(294,322)	(281,959)
毛利		160,479	147,782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及虧損	6	3,748	2,580
分銷成本		(39,012)	(40,560)
行政費用		(77,460)	(61,808)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321)	(132)
融資成本	7	(19,379)	(18,680)
除所得稅前溢利	8	28,055	29,182
所得稅開支	9	(15,867)	(8,134)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12,188</u>	<u>21,048</u>
歸於：			
本公司擁有人		8,860	13,561
非控股權益		3,328	7,487
		<u>12,188</u>	<u>21,048</u>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0	<u>0.011</u>	<u>0.01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33,227	32,98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2,026	150,53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230	2,286
商譽		15,679	15,679
其他無形資產		2,109	2,342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247	1,568
已付同系附屬公司按金		31,977	50,198
遞延稅項資產		4,980	4,98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2	52
非流動資產總額		253,527	260,622
流動資產			
存貨		8,282	7,17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212,053	189,68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賬款	13	64,338	45,964
應收前附屬公司款項		892	937
應收控股公司款項		5,763	—
已付控股公司按金		—	30,000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94	128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3,00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7,003	4,744
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124,145	207,335
流動資產總額		432,570	488,966
資產總額		686,097	749,588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4	57,061	38,327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款項	14	12,955	7,890
遞延廣告收入		22,547	23,165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	11,95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15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208	—
銀行借貸	15	220,000	292,000
應付所得稅		11,212	6,088
其他應付稅項		5,452	4,431
流動負債總額		330,550	383,857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u>102,020</u>	<u>105,10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55,547</u>	<u>365,731</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u>582</u>	<u>—</u>
資產淨值	<u>354,965</u>	<u>365,73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83,000	83,000
儲備	<u>252,688</u>	<u>243,82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35,688	326,828
非控股權益	<u>19,277</u>	<u>38,903</u>
權益總額	<u>354,965</u>	<u>365,731</u>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份溢價及		法定盈餘			本公司擁有人		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公積金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83,000	97,421	25,218	—	108,472	314,111	30,430	344,541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13,561	13,561	7,487	21,048
出售附屬公司	—	—	—	363	—	363	(382)	(19)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								
股權產生款項	—	—	—	(1,207)	—	(1,207)	1,768	561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								
股東股息	—	—	—	—	—	—	(400)	(400)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83,000	97,421	25,218	(844)	122,033	326,828	38,903	365,731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8,860	8,860	3,328	12,188
出售附屬公司	—	(37)	(77)	—	114	—	(562)	(562)
儲備間轉撥	—	—	3,058	—	(3,058)	—	—	—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								
股東股息	—	—	—	—	—	—	(22,392)	(22,392)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83,000	97,384	28,199	(844)	127,949	335,688	19,277	354,96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組織及營運

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三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稱為「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設計、印刷及製作戶外廣告產品以及透過於中國租用戶外廣告位發佈戶外廣告。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厦5樓，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南京市經濟及技術開發區恆飛路8號。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大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江蘇大賀國際廣告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用者的固定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採納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為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亦無提前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經修訂)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表項目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二零一一年)	投資實體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²

¹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有關改進對以下準則作出修訂：

(i)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

有關修訂對於當實體追溯應用會計政策或在其財務報表將項目追溯重列或重新分類而呈列第三份財務狀況表之規定作出澄清，表示此規定僅適用於對該財務狀況表內之資料構成重要影響之情況。期初財務狀況表之日期是指前一段期間開始之時，而非(截至目前為止)最早可比期間開始之時。有關修訂亦澄清了，除香港會計準則第1.41-44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規定之披露外，毋須為第三份財務報表呈列附註。實體可呈列額外的自願比較資料，惟有關資料必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定義見下文)編製。此可能包括一份或多份報表，而不是一套完整財務報表。所呈列之各個額外報表均須呈列相關附註。

(ii)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修訂所作之澄清為，當備件、備用設備和維修設備等項目符合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定義時，有關項目亦會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否則，有關項目分類為存貨。

(iii)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

有關修訂所作之澄清為，向股本投資持有人作出分派或股本交易之交易成本的相關所得稅，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賬。根據不同情況，此等所得稅項目可能於權益、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iv)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有關修訂所作之澄清為，在中期財務報表中，當就一個特定可申報分部而計量之總資產及負債金額是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而該分部之總資產及負債較上一份年度財務報表所匯報者有重大變動時，則須披露有關總資產及負債之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經修訂) –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表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經修訂)規定本集團將呈列於其他全面收益的項目，分為該等可能於日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重估)及該等未必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例如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估)。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所繳納的稅項會按相同基準進行分配及披露。有關修訂將追溯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有關修訂通過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加設應用指引而澄清了有關抵銷之規定，該指引對實體「目前擁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抵銷」之時間以及總額結算機制被認為是等同於淨額結算之時間作出澄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已作修訂，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之所有已確認金融工具以及受限於可強制執行總對銷協議或類似安排者(而不論是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引入披露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二零一一年) – 投資實體

有關修訂適用於符合投資實體資格的特定類別業務。投資實體之經營宗旨是僅為資本增值之回報、投資收入或同時取得兩者而投資資金。其按公平價值基準評估旗下投資項目之表現。投資實體可包括私募股權機構、風險投資機構、退休基金及投資基金。

有關修訂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之綜合入賬規定提供了一個例外情況，並規定投資實體按公平價值在損益計量特定附屬公司而不可將該等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有關修訂亦載列適用於投資實體之披露規定。有關修訂已追溯應用，惟須受限於若干過渡條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特徵分類為按公平值或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公平值之收益及虧損將於損益確認，惟非買賣股本投資除外，實體可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收益及虧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持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金融負債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負債則除外，其因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導致之公平值變動的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將導致或擴大會計錯配。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就綜合計算所有被投資實體引入單一控股模式。當投資者有權控制被投資方(不論實際上有否行使該權力)、對來自被投資方之浮動回報享有之承擔或權利以及能運用對被投資方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時，投資者即擁有控制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載有評估控制權之詳細指引。例如，該準則引入「實際」控制權之概念，即倘相對其他個人股東之表決權益之數量及分散情況，投資者之表決權益數量足夠佔優，使其獲得對被投資方之權力，即使投資者持有被投資方表決權少於50%仍可控制被投資方。潛在表決權僅在實質存在(即持有人有實際能力可行使該等表決權)時於分析控制權時獲考慮。該準則明確要求評估具有決策權之投資者是以委託人或代理人身份行事，以及具有決策權之其他各方是否以投資者之代理人身份行事。代理人獲委聘代表另一方及為另一方之利益行事，故在其行使其決策權限時並不控制被投資方。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可能導致該等被視為受本集團控制並因此在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之實體出現變動。現有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有關其他綜合計算相關事項之會計規定貫徹不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應追溯應用，惟須受限於若干過渡性條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所指合營安排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所指合營企業之基本特點相同。合營安排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倘本集團有權享有合營安排之資產及有義務承擔其負債，則被視為合營者，並將確認其於合營安排產生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權益。倘本集團有權享有合營安排之整體淨資產，則被視為於合營企業擁有權益，並將應用權益會計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不允許採用比例綜合法。在透過獨立實體組織之

安排中，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均應予考慮，以釐定參與該安排之各方是否有權享有該安排之淨資產。以往，獨立法律實體之存在為釐定是否存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所指共同控制實體之主要因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將追溯應用，並列明由比例綜合法改為權益法之合營企業之特定重列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整合有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之權益之披露規定，並使有關規定貫徹一致。該準則亦引入新披露規定，包括有關非綜合計算結構實體之披露規定。該準則之總體目標是令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呈報實體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性質及風險以及該等權益對呈報實體之財務報表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提供有關如何在其他準則要求或准許時計量公平值之單一指引來源。該準則適用於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項目及非金融項目，並引入公平值計量等級。此計量等級中三個層級之定義總體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一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公平值界定為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即平倉價）。該準則撤銷以買入價及賣出價釐定於交投活躍市場掛牌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規定，而應採用買賣差價中在該等情況下最能代表公平值之價格。該準則亦載有詳細之披露規定，便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計量公平值所採用之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平值計量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可提早採用，並已追溯應用。

本集團正在評估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本公司董事迄今為止的結論為，應用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列賬的投資物業除外，其詳情於下文所載會計政策內說明。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與本公司及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一致。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向客戶出售貨物及提供服務的發票淨值扣除任何折扣及備抵，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媒體發佈收入	299,223	222,150
媒體製作收入	72,525	59,034
終端傳播服務收入	83,053	148,557
	<u>454,801</u>	<u>429,741</u>

5.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根據本集團的內部組織及呈報結構按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人作出戰略決策的內部呈報一致的方式呈報。

本集團有三個可呈報分部。該等分部按提供不同產品且需要不同業務策略的各項業務分開管理。本集團可呈報分部各自的業務概述如下：

- 媒體發佈
- 媒體製作
- 終端傳播服務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及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的高級執行管理層按合併基準，而非按可呈報分部監督資產及負債。因此，並無呈列資產及負債的其他資料。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媒體發佈 人民幣千元	媒體製作 人民幣千元	終端傳播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外界客戶收益	<u>299,223</u>	<u>72,525</u>	<u>83,053</u>	<u>454,801</u>
可呈報分部業績	127,518	7,579	25,382	160,479
其他收入以及收益 及虧損淨額				3,748
分銷成本				(39,012)
行政費用				(77,460)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321)
融資成本				<u>(19,379)</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28,055</u>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媒體發佈 人民幣千元	媒體製作 人民幣千元	終端傳播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外界客戶收益	<u>222,150</u>	<u>59,034</u>	<u>148,557</u>	<u>429,741</u>
可呈報分部業績	92,680	3,712	51,390	147,782
其他收入以及收益 及虧損淨額				2,580
分銷成本				(40,560)
行政費用				(61,808)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32)
融資成本				<u>(18,680)</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29,182</u>

(b) 地域資料

本集團所有業務及資產均位於全部收益來源地中國。

(c) 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呈多元化，與兩名客戶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來自本集團媒體發佈分部的收益達約人民幣102,882,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客戶佔本集團營業額10%以上。

6. 其他收入以及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615	149
政府補貼(附註)	1,689	2,080
租金收入	1,330	1,655
擔保費收入	1,600	1,194
其他	106	272
	<u>5,340</u>	<u>5,350</u>
收益及虧損淨額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虧損)	246	(198)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虧損)	757	(7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595)	(1,779)
	<u>(1,592)</u>	<u>(2,770)</u>
總計	<u>3,748</u>	<u>2,580</u>

附註：本集團獲得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及高淳科技創新基金給予多項現金補助，以鼓勵在該等領域的技術開發區設立業務及開發新產品。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	17,339	13,047
應付票據利息開支	1,371	4,883
銀行收費	669	750
	<u>19,379</u>	<u>18,680</u>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在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列賬：		
存貨成本(附註)	123,612	151,293
服務成本(附註)	170,710	130,666
	<u>294,322</u>	<u>281,959</u>
核數師酬金	2,383	1,0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135	25,60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56	5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33	23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呆壞賬撥備	27,519	16,69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呆壞賬撥備	615	90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按金的減值虧損	—	2,000
員工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 薪金、花紅及津貼	45,772	38,514
—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	6,601	6,026
計入行政開支之研發成本	3,283	5,409
	<u>3,283</u>	<u>5,409</u>

附註：存貨成本及服務成本(合計為銷售成本)分別包括人民幣13,509,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3,019,000元)及人民幣15,581,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4,997,000元)的有關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該數額亦包含於以上個別獨立披露的有關總額內。

9. 所得稅支出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是基於中國稅項估計應課稅收入按有關年度的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內資企業及外資企業將按統一企業所得稅率25%繳稅。因此，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25%的標準所得稅稅率(二零一一年：15%)繳稅。本公司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25%(二零一一年：25%)的標準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

(a) 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支出指：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u>即期稅項</u>		
本年度中國所得稅撥備	12,901	8,18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384	(49)
	<u>15,285</u>	<u>8,134</u>
<u>遞延稅項</u>	<u>582</u>	<u>—</u>
	<u>15,867</u>	<u>8,134</u>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的應佔溢利人民幣8,86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3,561,000元)及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830,000,000股(二零一一年：830,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上述兩年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股息

本公司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292,522	243,647
呆壞賬撥備	(80,871)	(54,567)
	<u>211,651</u>	<u>189,080</u>
應收票據	402	600
	<u>212,053</u>	<u>189,680</u>

- (a) 本集團授予主要客戶及其他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一般分別為120天及90天。於呈報期結算日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37,542	56,864
兩個月至三個月	42,705	32,731
四個月至六個月	32,041	28,876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36,251	24,518
一年至兩年	46,348	36,169
兩年至三年	17,166	10,522
	<u>212,053</u>	<u>189,680</u>

- (b) 本集團已就所有逾期超過三年的應收款項作出足額的呆賬撥備，因為根據過往經驗，該等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二年至三年及一年至兩年間的應收貿易賬款的撥備乃按估計的無法收回金額參考過往拖欠情況及按照賬面價值與估算未來的現金流量以原本實際利率折現的現值之間差額釐定的減值客觀證據作出。在確定應收貿易賬款是否可收回時，本集團監察自授出信貸日期至呈報期末，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風險分佈於多名對手方及客戶。

- (c) 年內，包括特別及共同虧損項目在內的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4,567	38,035
撇銷	(964)	(164)
確認減值虧損	27,519	16,696
出售附屬公司	(251)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80,871</u>	<u>54,567</u>

(d) 未逾期不作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與廣泛客戶有關，而最近彼等沒有拖欠記錄。

(e) 逾期但不作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79,895	94,580
逾期少於三個月	32,041	27,047
四個月至六個月	18,075	28,683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29,712	14,353
一年至兩年	39,053	19,985
兩年至三年	12,875	4,432
	<u>211,651</u>	<u>189,080</u>

根據以往經驗，本公司董事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及該等結餘仍視為可悉數收回。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8,762	6,834
呆壞賬撥備	<u>(1,187)</u>	<u>(1,943)</u>
	<u>7,575</u>	<u>4,891</u>
按金	9,372	940
預付款項	<u>47,391</u>	<u>40,133</u>
	<u>64,338</u>	<u>45,964</u>

預付款項指租用戶外廣告位設立地點的預付租賃開支。

按金主要指因購買紙張而提前支付的按金。

本集團已就所有過期超過三年的其他應收款項作出足額的呆賬撥備，因為根據過往經驗，該等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兩年至三年及一年至兩年間的其他應收款項的撥備乃按估計的無法收回金額參考過往拖欠情況及按賬面價值與估算未來的現金流量以原本實際利率折現的現值之間差額釐定的減值客觀證據作出。在確定其他應收款項是否可收回時，本集團監察自授出信貸日期至呈報期末，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風險分佈於多名對手方及客戶。

年內，包括特別及共同虧損項目在內的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943	1,126
已撤銷	(1,187)	(83)
已確認減值虧損	615	900
出售附屬公司	(184)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87</u>	<u>1,943</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預期並無於一年以後動用的預付款項。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u>57,061</u>	<u>38,327</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8,936	5,160
已收按金	<u>4,019</u>	<u>2,730</u>
	<u>12,955</u>	<u>7,890</u>
	<u>70,016</u>	<u>46,217</u>

供應商一般給予本集團及本公司90日的平均信貸期。於各呈報期末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0,922	17,163
兩個月至三個月	10,519	5,978
四個月至六個月	7,134	4,385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15,175	2,411
一年至兩年	6,850	2,994
兩年以上	6,461	5,396
	57,061	38,327

15. 銀行借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銀行貸款	200,000	224,000
應付票據	20,000	68,000
	220,000	292,000

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借貸及應付票據總額須於以下日期償還：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要求或於一年內	220,000	292,00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
	220,000	292,000
一年內到期款項， 計入流動負債	220,000	292,000
一年後到期款項， 計入非流動負債	—	—
	220,000	292,000

所有銀行借貸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銀行貸款中，人民幣75,0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34,000,000元)的銀行貸款按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7.21%(二零一一年：7.41%)的固定利率計息。餘下人民幣125,0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按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7.27%(二零一一年：7.43%)的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77,000,000元)由本公司股東兼董事賀超兵先生提供擔保及由控股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的應付票據(為期6個月)，由本集團的銀行存款人民幣10,000,000元的押記作抵押。

16. 重大事項

呈報期末後，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建議註冊成立有限公司實體江西大賀傳媒有限公司(「江西大賀」)，註冊股本為人民幣2,000,000元。於註冊成立後，本集團擁有江西大賀70%股權。於本報告日期，建議註冊成立尚未完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概覽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45,480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2,974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6%；中國經濟持續增長，帶動廣告客戶加大宣傳開支，加上文化行業受到政府高度重視令集團營業額得而受益。年內，股東應佔盈利較去年同期下降約35%至人民幣886萬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356萬元）。每股盈利下降31%至人民幣1.1仙（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6仙）。

媒體發佈業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媒體發佈業務之營業額約人民幣29,922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5%，佔集團總營業額66%。目前，本集團擁有約20萬平方米戶外媒體發佈資源，包括高速公路大牌、市區樓頂大牌、路邊景觀牌及LED大屏，業務擴展至全國64個主要城市。期內，本集團的戶外媒體平均上牌率繼續保持在約70%，主要客戶來自快速消費品、媒體、房地產、金融、旅遊等多個行業。

本集團全國首創的社區媒體「安康快告」繼續贏得廣告客戶的口碑與支持，期內為本集團帶來人民幣約9,566萬元的營業額及人民幣約709萬元的利潤。因運營費用的增加及收入減少，較去年同期相比，收入下降約3%，利潤下降約22%。目前全國已建快告欄約8,000個，精準覆蓋近5,500個小區共900萬個中高收入家庭。覆蓋面已擴展至包括北京、上海、廣州、南京、深圳、成都、杭州、瀋陽、合肥等地，為本集團帶來約3.5萬平方米的戶外媒體發佈資源。

同時，「安康快告」繼續重點拓展金融、旅遊、通信、快速消費品等行業，並成功與工商銀行、蘇寧電器、西王食品、三元食品、烏鎮旅遊、國美電器、安徽衛視、江蘇衛視、山東衛視等簽訂合作協議，並與中國移動、家樂福、沃爾瑪、中國電信、新城市置業、民生銀行、中國銀聯、加多寶中國、內蒙古蒙牛乳業、深圳廣播電影電視集團、唐山旅遊、山東恒安紙業等眾多國內外著名品牌展開合作。

另外，升級版「安康快告 3.0」將品牌推廣和社區銷售結合，集高清燈箱、無線電子雜誌、生動戶外、社區活動及社會化媒體營銷於一體，並可根據客戶業務性質訂制創意傳播平台及提供「營銷+體驗」的專業服務，讓媒體傳播、公益資訊發佈等功能融入大眾生活，在「中國電商品牌大會暨首屆網標獎」中，「王老吉社區媒體營銷」案例更獲「經典案例大獎」。期內，「戶外媒體」與東方都市報業、徐州礦務集團、江蘇廣廈房地產開發、江蘇蘇酒、烏鎮旅遊、中國人壽、蜂乃寶、交通銀行等知名企業展開媒體發佈合作，簽訂逾人民幣 1,200 萬元的合作協議。

年內，大賀集團兩塊於南京核心商圈新街口地區的巨幅 LED 戶外廣告屏正式揭幕，廣告屏分別位於金鷹國際購物中心與金鷹天地國際購物中心，面積近千平米，為客戶提供更生動的廣告表現方式，期內，已與澳門旅遊、烏鎮、江蘇銀行、招商銀行、南京證券、南京銀行、五糧液、蘇寧等知名企業展開合作，開展大賀電子戶外廣告時代。

終端傳播服務及媒體制作

本集團於期內繼續深化「終端傳播」業務，共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8,305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44%，佔總營業額約18%。「終端傳播」持續服務耐克、加多寶、沃爾瑪、華潤萬家、李寧、肯德基、LEE等知名品牌。其中，加多寶、沃爾瑪、肯德基、耐克等項目簽單金額近人民幣3,000萬元。目前，該集團的360°商業終端管家正服務於耐克、美的電器、康師傅、彪馬、百安居、加多寶、沃爾瑪等國內外著名品牌。

年內，本集團媒體製作業務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7,253萬元，較去年上升約23%，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6%。

新業務

期內，集團與新浪網合作建立的「新浪江蘇」網站正式上線，以web2.0的最好服務與產品為江蘇用戶提供本地化的新聞、消閒娛樂及生活資訊；新浪江蘇的建立是本集團真正涉足互聯網運營的標誌，增強了大賀在互聯網傳播方面的實力，使得大賀在營銷傳播產業鏈更為完善，形成了集品牌策劃、媒體發佈、工程製作、活動公關、互聯網、新媒體等業務為一體的大賀營銷傳播全產業鏈，亦期望為日後的發展奠下基礎。

業務發展

年內，本集團繼續致力發展「安康快告」業務，開拓高端客戶市場，成功與工商銀行、蘇寧電器、西王食品、三元食品、烏鎮旅遊、國美電器、安徽衛視、江蘇衛視等簽訂逾人民幣8,000萬元的合作協議；又與中國移動、馬自達、雷士照明、家樂福、沃爾瑪、中國電信、新城市置業、民生銀行、中國銀聯等眾多國內外一線企業展開合作。合作為集團帶來可觀的收益，進一步擴大領先優勢，鞏固其市場領導地位。

二零一二年六月，本集團與新浪網聯手打造的新浪江蘇正式上線，以「微韻江蘇，博@你我」為主題的上線發佈儀式在南京市金陵會議中心隆重舉行。

二零一二年九月，大賀集團兩塊於南京核心商圈新街口地區的巨幅LED戶外廣告屏正式揭幕，廣告屏分別位於金鷹國際購物中心與金鷹天地國際購物中心，面積近千平米，為客戶提供更生動的廣告表現方式，開啓大賀電子戶外廣告時代。

獎項及榮譽

大賀集團

年內，本集團取得多項榮譽及獎項，包括中國廣告協會確認大賀集團為「中國一級廣告企業」，是本土傳媒與廣告行業的最高獎項和至高榮譽。另外，大賀亦獲選為2011年度南京市「十強廣告經營單位」及「十佳廣告經營單位」。於「第五屆21世紀廣告國際峰會」上，大賀傳媒榮獲「2011年度中國最具競爭力公司」。

年內，本集團憑「圭易草莓全媒體營銷案例」於「2012中國廣告與品牌大會暨中國廣告年度大獎」榮獲「2011中國廣告實效案例大獎」。

集團亦成功當選為南京現代服務業聯合會副會長，更於承接深圳大運會後獲選為「優秀服務團隊」。於「中國電商品牌大會暨首屆網標獎」中，安康快告3.0的「2011王老吉社區媒體營銷」案例則獲「經典案例大獎」。

年內，海峽兩岸企業家紫金山峰會在南京開幕，並以「世界經濟調整中的兩岸企業合作——從ECFA到兩岸共同市場」為主題。大賀集團全程協助峰會執行工作，本著加強寧台合作的原則，秉承峰會思想，以周全的策劃、嚴密的執行、豐富的創意，協助國台辦及省、市台辦順利完成了此次會議，得到峰會組委會的高度讚揚。

年內，第五屆金投賞年會授予大賀集團「第五屆金投賞傑出年會合作夥伴」榮譽，以嘉許大賀集團在營銷傳播領域的專業性和影響力，以及在推動行業會展、活動方面做出的巨大貢獻和對金投賞年會給予的專業服務。另外，大賀集團提交的案例「全媒體營銷幫助農民銷售『圭易草莓』」在四百多家公司的近三千件作品中脫穎而出，榮獲「金投賞銅獎」。

董事長個人

年內，集團主席賀超兵先生帶領集團再創高峰，其領導才能獲業界認同。由國際人力資源管理協會、江蘇省人力資源學會主辦，中企聯合(南京)人力資源中心承辦的「第六屆中國江蘇僱主品牌論壇」中，賀先生榮獲「年度傑出CEO暨最關心員工企業家」。同時，賀先生亦因推動南京市創意產業發展，為經濟發展作出重要貢獻，而被市委、市政府表彰為「南京市優秀中國特色社會主義事業建設者」。

重要事項

年內，集團註銷了昆明、重慶兩家分公司。另外，集團計劃與原江西分公司總經理劉德輝共同合資成立江西大賀傳媒有限公司，註冊資金人民幣200萬元正，集團佔股70%，該公司主要經營江西當地的戶外媒體業務。

年內，本集團將持有的河北大賀傳媒有限公司67%的股權以代價人民幣190萬元轉讓予獨立第三方，不再持有其股份。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及預期資金來源

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其現有業務的創新能力及盈利能力，尤其在廣泛深入宣傳「安康快告」的時候，以擴大其市場佔有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考慮或制訂任何新的重大投資計劃。

稅項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內資企業及外資企業將按統一企業所得稅率25%繳稅。二零一二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1,587萬元，而二零一一年則約為人民幣813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由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4,622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7,002萬元，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由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18,968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21,205萬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及現金及已抵押存款約為人民幣12,415萬元，銀行借貸約為人民幣22,000萬元。淨負債與權益比率約為27%，即銀行借貸扣減銀行結餘及現金後佔資產淨值約人民幣35,497萬元的百分比。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886萬元，較去年之人民幣1,356萬元下降35%。

分銷成本及行政費用

本年度分銷成本及行政費用約人民幣11,647萬元，而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10,237萬元。

融資成本

本年度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1,938萬元，而二零一一年約人民幣1,868萬元。

重大訴訟

本集團前附屬公司重慶大賀巴蜀傳媒有限公司(「大賀巴蜀」)，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五日清盤，並成立清盤委員會。本年度清盤仍在進行中，有關清盤的詳情，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六日、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五日刊發的公告內披露，本集團已就投資大賀巴蜀作出充分減值虧損撥備。除此之外，本集團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

非控股權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股權益約為人民幣1,928萬元，二零一一年約為人民幣3,890萬元。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業務營運位於中國，且本集團所有銷售及購貨全部以人民幣計算，故並無任何外匯風險影響。

資產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約為人民幣10,202萬元，而資產淨額約為人民幣35,497萬元，二零一一年則分別為人民幣10,511萬元和人民幣36,573萬元。

附屬公司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將持有的河北大賀傳媒有限公司 67% 的股權以代價人民幣 190 萬元轉讓予獨立第三方，不再持有其股份。

員工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全職員工約 1,000 名，員工所獲的薪酬符合市場水平。本年度，本集團定期向員工提供培訓及發展課程。

本集團並沒有經歷過任何導致影響其正常業務運作的重大勞資糾紛或員工數目重大改變，董事認為本集團與其員工的關係良好。

薪酬政策

本集團向員工提供之酬金及福利具競爭力，員工薪酬乃由本集團在每年定期檢付之薪酬架構下，按工作表現釐定。

員工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已按照中國境內相關規定，為員工提供多項強制性退休福利計劃。

抵押本集團資產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存款約人民幣 10,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 34,000,000 元)押記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擔保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控股公司就其銀行借款提供未償擔保人民幣50,0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0,000,000元)。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全部來自在中國。本集團分為三個呈報業績的分部，各自獨立管理，提供不同的產品並且採取不同的營運策略。本集團所呈報的分部包括媒體發佈、媒體製作及終端傳播。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的營業額約12%及36%。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的採購額約6%及16%。

除南京會購信息科技有限責任公司(本集團第五大客戶)為大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外，概無董事、其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集團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本公司董事或監事(「監事」)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獲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授予任何權利，可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上述人士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任何優先購買權之條文以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年內，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持續採納一套交易標準，條款之嚴謹毫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所規定之交易標準。本公司亦已特別向全體董事查詢，本公司並無察覺到任何未有遵行規定交易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之情況。

A.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監事(猶如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適用於董事的規定亦適用於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董事及監事被視作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 352 條的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 (c)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46 條至第 5.67 條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本公司

董事／ 監事姓名 (附註 1)	身份	證券數目及 類別 (附註 2)	於有關證券 類別的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的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賀超兵	受控制法團 的權益 (附註 3)	418,000,000 股 內資股 (L)	72.07%	50.36%
賀連意	實益擁有人	6,400,000 股 內資股 (L)	1.10%	0.77%
王明梅	實益擁有人	3,800,000 股 內資股 (L)	0.66%	0.46%

附註：

1. 上述人士除王明梅女士為本公司監事以外，全部均為董事。
2. 「L」指於該等股份的好倉權益。
3. 該等內資股的權益乃透過大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大賀投資」持有，大賀投資由賀超兵及其配偶嚴芬女士分別擁有 99% 及 1% 權益。

(ii) 相聯法團

董事／ 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於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本 的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賀超兵	大賀投資	實益擁有人	418,000,000 股股份(L)	99%
賀鵬君	南京歐特龍 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500,000 股股份(L)	10%

附註：

1. 「L」指於該等股份的好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本公司其他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持有本公司或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

除大賀投資董事賀超兵外，概無董事或候任董事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規定須予披露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除外)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附有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名稱	本公司/本集團 成員公司的名稱		身份	於有關證券 類別的持股量		於本公司/ 本集團 成員公司已 發行股本的 持股量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概約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大賀投資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418,000,000股內資股(L)	72.07%	50.36%	
嚴芬	本公司	配偶的權益 (附註2)	418,000,000股內資股(L)	72.07%	50.36%	
南京歐特龍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歐特龍廣告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50,000股股份(L)	10%	10%	
成都新天杰廣告 有限責任公司	四川新天杰 傳媒科技發展 有限責任公司	實益擁有人	9,000,000股股份(L)	45%	45%	

股東名稱	本公司／本集團		於有關證券類別的持股量		於本公司／本集團
	成員公司的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及類別	概約百分比	成員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持股量
			<i>(附註 1)</i>		
大賀投資	安康國際	實益擁有人	490,000 股股份(L)	49%	49%
高華軍	南京大賀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股股份(L)	10%	10%
河北大龍傳媒有限公司	河北大賀傳媒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036,000 股股份(L)	33%	33%

附註：

1. 「L」指於內資股的好倉權益。
2. 嚴芬女士是賀超兵的妻子，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的規定，視為於賀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獲悉概無任何其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有關權益或淡倉。

C.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披露其權益的其他人士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B分節所披露的人士／實體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存置的登記冊記錄，以下人士／實體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於有關證券類別的持股量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已發行的股本的持股量概約百分比
嚴健	實益擁有人	71,800,000股 內資股(L)	12.37%	8.66%
南京市國有資產投資管理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50,000,000股 內資股(L)	8.62%	6.02%
南京市浦口區晨威油墨廠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股 內資股(L)	5.17%	3.61%

附註：

1. 「L」指該人士／實體於內資股的好倉權益。
2. 內資股的權益透過南京市高新技術風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而南京紫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則擁有南京市高新技術風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的56.39%註冊資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實體，持有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存置的登記冊記錄之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的業務有競爭或可能有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亦概無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有任何利益衝突。

持續關連交易

本年度，本集團曾進行若干持續關連交易，並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的披露要求。

除下述董事會已批准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查並確認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度所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乃：

- (a) 於本集團普通及日常業務過程中；
- (b) 根據正常商業條款或倘並無足夠可資比較交易可判別是否按正常商業條款按本集團所取得的條款並不遜於獨立第三者所享有或提供(倘適用)的條款；
- (c) 根據規範每持續宗關連交易的有關協定的條款進行；及
- (d) 根據公平合理的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相關書面指導協議達成。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3000》「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年報所披露的本集團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8條發出載有關於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審驗結果及結論的函件，根據有關結果，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向南京千禧安康提供的財務資助(有關交易內容詳見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四月五日之公告)最高結餘連同利息費用為人民幣90,374,889元，略微超逾二零一二年度上限(人民幣84,000,000)，有關事宜構成違反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超出二零一二年年度上限之主要原因為相關財務人員錯誤估算了財務利息部分金額。本公司在發現有關事宜後立刻採取措施，第一時間上報董事會，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定超額部

分影響並不重大，本集團並未因此遭受任何財務虧損。有見及此，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以公告及稍後刊登之年報對事件進行披露乃屬恰當。為避免再發生此類事件，本集團已加強其內部監控監管所有持續關聯交易，其中包括向負責人員提供具體培訓。南京千禧安康也制定了相應的還款計劃。除此以外，其他所有持續關連交易均無超越年度上限。本公司已將獨立核數師函件副本呈交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認為有關業績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要求而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之初步公佈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草擬之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數字核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初步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由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日)及企業管治守則(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了因為前行政總裁王偉杰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辭任，而本公司行政總裁一職現時暫由主席賀超兵出任。物色到合適人選後，本公司將考慮將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位由兩個獨立個人出任，以遵守企業管治規定。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慣例報告載於年報內。

承董事會命
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賀超兵

中國 • 南京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賀超兵先生及魯音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孫英才先生、葛建亞先生及葉建梅女士，以及非執行董事李華飛先生、賀連意先生及賀鵬君先生。

本公佈(大賀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深知及確信，確認：(1)本公佈於各重大方面之資料乃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核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基礎。

本公佈在刊登之日起計一連七日刊登在創業板網頁<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

* 僅供識別